

條款及細則

1. 此推廣只適用於東亞銀行 JCB 白金卡持卡人。
2. 所有交易須於推廣期內完成，並以交易日為準。
3. 合資格簽賬將完全由東亞銀行有限公司（「本行」）酌情決定及根據 JCB International Co., Ltd.（「JCB」）之商戶編號釐定。
4. 所有交易及現金回贈將由電腦系統計算。本行記錄為最終及不可推翻。
5. 持卡人之合資格賬戶於推廣期內及現金回贈發放時必須維持有效。
6. 所有獲享之現金回贈只能用作扣減有關信用卡賬戶之結欠金額及將調低至港元整數。所獲享之現金回贈不可轉讓。已取消賬戶之現金回贈之金額將一律自動註銷，及不獲退款及轉讓。
7. 未誌賬/取消/退款的交易及任何被發現為欺詐交易或最終被取消/退款之交易，皆為不合資格簽賬。
8. 對於被證實為不合資格之簽賬，本行保留於持卡人之賬戶扣除相等於有關現金回贈金額之權利。
9. 除持卡人及本行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益）條例》（香港法例第 623 章）強制執行此等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此等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10. 本行保留隨時更改或取消此推廣及/或修改或修訂此等條款及細則之權利，並作出適當的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所作的決定為最終及不可推翻。